

劉永濟集

文學論
默識錄

附
翻譯小說
論文拾遺



中華書局

劉永濟集

文學論
默識錄

附
翻譯小說
論文拾遺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文學論;默識錄/劉永濟著. - 北京:中華書局,2010.7
(劉永濟集)

ISBN 978-7-101-07188-7

I. 文… II. 劉… III. ①文學理論②讀書筆記-中國-現代 IV. ①I0②G79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0)第 008979 號

責任編輯: 顧 青

劉永濟集
文學論 默識錄
劉永濟 著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80 × 1230 毫米 1/32 · 17 印張 · 4 插頁 · 35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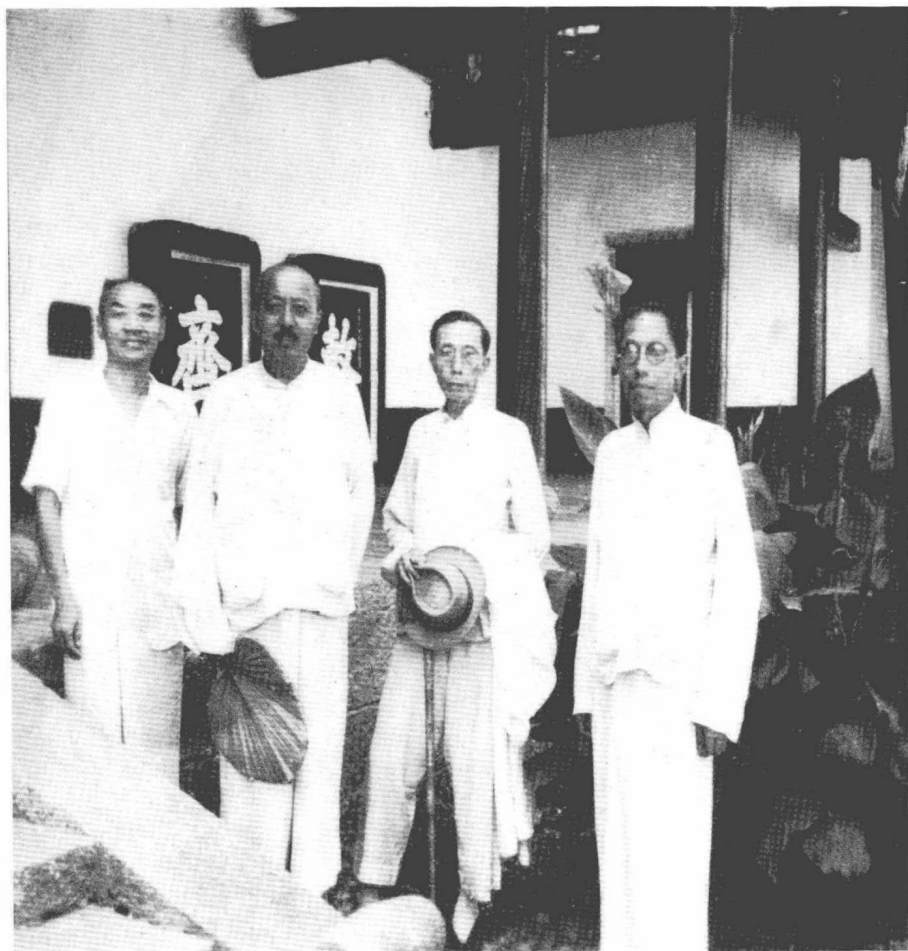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 - 1000 冊 定價: 60.00 元

ISBN 978-7-101-07188-7



與胡元琰（右）合影



劉永濟教授與譚戒甫（左一）、李劍晨（左二）、劉永湘（右一）合影
（1946年于湖南大學岳麓山）

劉永濟集

出版說明

劉永濟(一八八七—一九六六)，字弘度，別號誦帚，晚號知秋翁，室名易簡齋、微睇室、誦帚庵，湖南新寧人。幼秉家學，愛好文藝。曾就學於近代著名詞人況周頤(號蕙風)、朱祖謀(號彊邨)門下，深得詞家三昧。從上世紀二十年代始，先後任教於長沙明德學校、東北大學、武漢大學，並長期擔任武漢大學文學院院長。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運動起，劉永濟先生被打成“反動學術權威”、“封建遺老”，並於同年十月二日含冤辭世。

劉永濟先生治學謹嚴，博通精微，在屈賦、文心雕龍、詩、詞、曲、賦諸多研究領域均卓有建樹，為海內外學術界所推重。

我們此次出版《劉永濟集》，編為《屈賦通箋·箋屈餘義》、《屈賦音注詳解附屈賦釋詞》、《文心雕龍校釋附徵引文錄》、《十四朝文學要略》、《唐人絕句精華》、《唐五代兩宋词簡析·微睇室說詞》、《詞論·宋词聲律探源大綱》、《宋代歌舞劇曲錄要·元人散曲選》、《文學論·默識錄附論文拾遺》、《誦帚詞集·雲巢詩存附年譜傳略》共十種。這些著作在相關領域都曾產生過很大的影響。其中，除收錄此前曾陸續刊行的專著外，還搜集、編輯出版劉永濟先生的未刊手稿、講義及部分散篇論文。

《劉永濟集》的出版，得到劉永濟先生家屬的鼎力支持，我們表示由衷的感謝。武漢大學為劉永濟先生著作的出版，提供

編輯者：劉茂舒 劉茂新

本書收入《文學論》、《默識錄》兩種，另有學術論文十九篇輯爲“論文拾遺”，外附“翻譯小說”四篇。

《文學論》以太平洋印刷公司一九二四年本校訂重排，《默識錄》以作者手稿整理錄排，校訂整理工作由暨南大學劉紹瑾先生擔任。《文學論》書末，附劉紹瑾先生《劉永濟撰〈文學論〉版本目錄彙編》、《編後記》二文。

“論文拾遺”、“翻譯小說”的收集整理，得到武漢大學檔案館與文學院的幫助；篇末分別注明刊載情況。

目 錄

文 學 論

自 序	3
第一章 何爲文學	5
第一節 文化發展之概觀	5
第二節 文學成立及發達之原因	7
第三節 文學之兩大作用	8
第四節 屬於感化之文之性質	10
第五節 文學與他種學術之異同	10
第六節 文學之功能	12
第七節 我國歷來文學之觀念	15
第八節 近世文學之定義	19
第二章 文學之分類	21
第一節 文學的體制因其原質而異	21
第二節 文學的原質	22
第三節 文學的體制分類之歷史觀	25
第四節 我國文學體制構成之源	27
第五節 我國文學體制變遷之迹	30
第六節 文學體制變遷與其外形之關係	33
第三章 文學的工具	38

第一節	表現自然之工具不一	38
第二節	文學的工具之起源	40
第三節	文學的工具之種類	42
第四節	我國文字重形	42
第五節	重形文字之缺點	44
第六節	言語變遷之影響	47
第七節	歷代修正文字之概觀	52
第八節	文字修正後影響於文學者何在	56
第九節	工具之能力有限	59
第四章	文學與藝術	61
第一節	藝術之根本何在	61
第二節	文學之美	62
第三節	文學與情感	64
第四節	表現之法	66
第五節	精神	69
第六節	創造與摹仿	73
第五章	文學與人生	79
第一節	文學之真用在增進人生	79
第二節	文學與道德智慧	80
第三節	文學所表現者必為具體的	84
第四節	文學所表現之人生為揀擇的	86
第五節	近世文學上之兩大派	88
第六節	浪漫派之長短	89
第七節	寫實派之長短	90
第八節	文學家異於常人者何在	92
第九節	文學作品之價值	94
第六章	研究我國文學應注意者何在	96

第一節 研究我國文化之重要及困難	96
第二節 我國哲學以善爲本	99
第三節 我國文學亦以善爲本	102
第四節 孔門以外之文學	105
第五節 主善的文學所長	107
第六節 主善的文學所短	108
第七節 今後之希望	110
附錄四種	111
古今論文名著選	113
參考表	183
引用人名彙考	191
引用篇籍備檢	206
劉永濟撰《文學論》版本目錄彙編	212
編後記	劉紹瑾 214

默識錄

小引	223
默識錄卷一	225
默識錄卷二	254
默識錄卷三	289

【附錄】

翻譯小說

這樣就是名譽！	俄國 Anton Chekhov 原著 323
一粒穀同雞蛋樣大	俄國 Leo Tolstoy 原著 332
不當心	俄國 Anton Chekhov 原著 335
不能死的人	俄國 Maxim Gorki 原著 340

論文拾遺

對於改良文字的意見	353
唐樂府史綱要	359
說部流別	391
文學通變論	414
文鑒篇	434
文詣篇	441
六害篇	446
論文學中相反相成之義	451
舊詩話	463
試論律詩的“一三五不論，二四六分明”	476
吳白屋先生遺書序	486
莊子天下篇校釋序	488
迂闊之言	490
貴俠篇	496
孔子之所以爲聖	503
今日治學易犯之過失	511
觀醴陵吳君龍丘畫記	514
奠定勝利基礎論	516
學文初步之書目提要	522
《劉永濟集》後記	531

自序

古人論文，不尚細碎。宋賢詩話，論乃稍卑，而後世謂詩亡於話。桐城文家嚴義法，而文即弊於義法。蓋文藝之妙，規矩而外，有不可言說者存，陸士衡所謂難以辭逮也。故有師友雅談，間標精義，亦皆機緘之秘，啓自無心。深造之士，自能理契象外，悟超言表。然而詞留興往，文約旨幽，末學膚聞，轉生曲解。固知一落蹄筌，便成糟粕。非言不足以盡義，殆義難於心通也。今人執筆，好詆前修，以矜新異，雖言或媚俗，而義已違真，是又士衡所謂笑古人之未工，忘己事之已拙者矣。昔劉彥和有言：“不述先哲之誥，無益後生之慮。”今茲所述，竊取斯義。其有參稽外籍，比附舊說者，以見翰藻之事，時地雖囿，心理玄同，未可是彼非此也。間亦自忘譾陋，妄下己意。以期引申哲誥，黜其曲解，免夫士衡之譏，而遠師彥和之意云爾。

第一章 何 爲 文 學

第一節 文化發展之概觀

二十世紀之學術甚繁，其造詣之精，或可稱爲空前。然即以爲絕後，則徒爲有識者所竊笑。因人類文化之發展，莫不由含糊而漸近明晰，由簡略而漸進圓滿，由武斷而漸趨精確。今日之明晰圓滿精確者，異日或更以爲含糊簡略武斷，亦不可知。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也，安可以傲古人者而貽笑後人！故文化必求其發展無窮，未可畫然自止也。

歷史學者考察任何國之先民，莫不有其宗教。先民之宗教者，極含糊極簡略極武斷之事也。及既覺其含糊簡略武斷之後，始有與之分離而獨成一種之學術。哲學科學之別出於宗教，即此之故。及其後也，一哲學一科學之中，又有與之分離而獨立者。心理學、論理學之別出於古代哲學而獨成一種，即其明證。蓋學術之分科愈細，則所研究者愈精，其結果亦愈確。集合無數最精之研究，最確之結果，而後宇宙間之真理，不難見其全體窮其究竟矣。

文學之先，亦包括於宗教之中，而爲之服務。其時之人，於文學之觀念未能明晰，文學之內容亦極簡略，人之對於文學又多武斷之論，故未能脫宗教之羈絆。且文學之於宗教，其關係之密切，較之他種學術尤甚，故爲之服務亦最久。及至近世，始一洗其面目，嶄然自見於世。

宗教之所以能具若大力量，使一切學術皆籠罩其中，爲之指揮運用者，則因人類有特性五，而宗教皆能利用之，故能使其時之人滿足其所要求而不疑也。

所謂人類之特性五者：

一、起疑 草昧之世，人類之知識甚淺。耳目所接，自然界中一切變幻，如迅雷烈風、高山大川、巨蛇猛獸，皆生畏懼，而起驚疑。宗教遂利用此心理，設種種神物，令其崇拜，以安其疑慮，而冀免災難。

二、求真 人類又見一切死生成毀之無常，因思必有常存不滅者在。於是欲發見此常存不滅之真物，而後滿足其欲望。宗教家亦具此心理，思而不得，遂以爲物外有神，其力無量，非人之思慮可得計較。唯此神爲常存，而非生滅。即哲學家亦多認有神，可知宗教之主有神，未必志在愚民也。

三、感樂 人生有情，莫不知感。天時人事、水態山容、花飛鳥語，融和暢適之時，即感而愉快。愉快之至，即莫不思有以表現。故刻畫之事，上古已有粗型。謳歌扑舞，尤爲文學之初步。宗教之雕塑神像、贊美神祇，即由於此。他如宏壯之建築、優美之音樂，其始無不以爲莊嚴宗教之用。在古已然，而後世尤甚。

四、慰苦 草昧之民，飲食艱難，危險尤多。驚禽猛獸、惡蟲巨蛇，以及異族之殘殺、病痛之侵害，無在不足以生其苦情。苦不能勝，則呼吁呻吟以求解脫。宗教遂設物外有神，可以拯苦救災，而安慰不幸之人，於是祈禱之事以興。

五、解紛 人類群居，不免爭鬥。草昧之世，飲食男女，皆所必爭。爭而不息，則起禍亂。勢非規定法則，彼此遵守，不足以息忿平爭。而此法則必規定於超乎人類者之手，始足以生其敬畏之心。宗教於是以神道設教，蓋出一時權宜之計。故

宗教必有教律，教律必尊之如神。

綜上所論。第一第二為哲學科學發達之胎胚，第五為政治法律道德成立之基礎，唯第三第四最合於藝術之真義。文學亦藝術之一，故文學即由此而生。但完全發達之文學，非但不舍求真解紛之事於不顧，且更可以見真理而免忿爭。因文學以能了悟一切人情物態，而復具判斷之力者，為最完滿也；以能增高情感，納於溫柔敦厚之中者，為最優美也。然則一切學術，源頭莫不相同，而歸宿亦當無異。特其取徑有別，中似異趣，實非背馳。倘觀察或有未明，遂不免橫生異議矣。

其取徑不能不別者，亦自然之法則。蓋非如此則不足以求精求確也。然則取徑有別，正欲便於研究，亦非故爾立異可知矣。

宇宙譬之廣大無邊之圓球，真理則球中所藏之寶物。人之欲得寶物者，勢不能舉此廣大無邊之圓球，碎於一擊。則惟有各取一尺之面積，以累世之力，寸寸而裂之，層層而剝之。及其後也，球面之各部同時破碎，而寶物或可為人類所公有。設未碎之時，互以其所裂之一尺為求寶物之正軌，豈不可笑。又設有二人於此，一由上海乘飛艇東行，一由上海乘飛艇西行，俱可行抵紐約。倘此二人未至之先，互相誹謗，適足見其不智耳。

蓋人智有限，真理無窮，不見其全，遂各是其是而非其非。往古學術莫不有互相詰訐之事，亦勢所不免。但處今日文化發達之世，仍為無謂之爭，則亦愚人而已。

第二節 文學成立及發達之原因

人類往往有習為之事，初未能知其原因性質功能界限。必

習之既久，始有天資特出之人，久經思索，未能洞然，偶以他事，引起其考察之趣味。於是窮一身之力，考察其原因，研究其性質。又或經無數錯誤之後，幸而瞭解。及其既解，又從而擴充其功能，確定其界限，其事遂成爲一種學問。此種狀況，無一種學問無之，而科學尤甚。即如人類知用火，爲時甚早。據我國古史記載，則始於燧人氏之鑽木取火。究之人類用火，尚早於此時。即依古史所說，歲月已甚悠遠。然必待卡諾(Carnot)之火之動力論及郎弗(Rumford)之熱動學、爵勒(Joule)之能力論，次第成立後，始將其原因性質，考察詳審。及原因性質大明之後，乃可擴充其功能，施於應用。今世各種機械之工作，皆受其賜，即其明證。

人類之用文字，其時亦甚早，而研究其原因性質功能界限之事，必自近世。其狀況，正同於科學。蓋近世學者，於一事一物皆思明其原因，知其性質，不肯含糊武斷，故實事求是之風日盛，而哲學科學因之先後自拔於宗教，文學及其他藝術亦確然有以自見於世。歐洲之文藝復興，其明證也。

依前節所論，文學成立之原因，不出感樂與慰苦兩特性。而文學之發達，一方面即在此兩特性之發達，一方面又在能離宗教之羈絆。此亦自然之勢，莫之爲而爲者也。至於尋常日用之文，雖未必有感樂慰苦之效，而文章詩歌必如此而極精，故謂文學之成立，不出感樂與慰苦者，除尋常日用之文而言，乃文學之最真最確處也。文學之發達，即發達此二特性，而其功能，亦即對於此二特性而顯著。質言之，文學由此二特性而成，還以供此二特性之用耳。

第三節 文學之兩大作用

文學自感樂慰苦二特性發達而後，其性質功能已著明。然

而感樂慰苦，亦豈易事。人事糾紛，孰苦孰樂？苦樂雜呈，安感安慰？此中自有絕大本領，非貿然而能也。所謂絕大本領者，了悟與判斷之力也。有了悟與判斷之力，而後有樂可感，有苦可慰。蓋感慰之事，屬之情感。而了悟斷判之事，屬之理性。二者迹似不同，而道無二致。理性之培養，乃文學家應有之工夫，亦即文學家當先具之條件。必理性充實而情感濃摯，感慰之力，乃至雄偉。此狄昆西(De Quincey)論文，所以有屬於學識與屬於感化二義之說也。屬於學識之文，西方謂之 literature of knowledge，如科學、歷史、哲學等，吾人以之傳達學問、開展知識者是也。屬於感化之文，謂之 literature of power，如詩歌、戲曲、小說、散文等，吾人以之陶冶性情、激發志氣者是也。

我國學者，於此二端，討論極多。即歷代文學之高下，亦由當時作者於此二端辨之明否而生差異。故此二端，在文學為最重。今錄梁元帝與曾文正兩家之說於後。

梁元帝《金樓子·立言篇》曰：“揚榷前言，抵掌多識者謂之筆。吟詠風謠，流連哀思者謂之文。”

曾文正公國藩《湖南文徵序》曰：“人心各具自然之文，約有二端，曰理曰情。二者人人之所固有。就吾所知之理，以筆諸書而傳諸世，稱吾愛惡悲愉之情，而綴辭以達之，若剖肺肝而陳諸簡策，斯皆自然之文。”

大抵學識以感化為其英華，感化以學識為其根本。無了悟與判斷之力，不足以感樂而慰苦。二者相需而各極其致，皆文學之最大作用也。